

親愛的參賽者 您好：

「2021 吳沙藝文季-書法比賽」初審結果已經揭曉，恭喜您通過初審，取得決賽的資格，以下是有關決賽的重要事項，請務必詳閱，如有疑問之處，請逕洽主辦單位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宜蘭吳沙文化基金會

二、協辦單位：宜蘭縣立吳沙國民中學、中國書法學會宜蘭縣服務處、中華書道學會

三、決賽日期：民國 110 年 12 月 4 日(六)上午 10 點 00 分至 12 點 00 分

四、決賽地點：宜蘭縣立吳沙國民中學禮堂(262 宜蘭縣礁溪鄉育英路 79 號)

五、報到時間：報到時間為上午 10 點 00 分至 10 點 30 分 (請於報到時間內抵達比賽會場，遲到者將取消參賽資格)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者請攜帶貼有照片之「公發證件」，如：身分證或護照、戶口名簿、健保卡等，報到及獎金核發時需確實核對身分。

2. 請先至指定報到處完成相關手續後入場，並依排定座位就坐。

3. 參加決賽者請自備筆、墨、墊布等相關工具，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，非比賽用紙一律不予評選。

4. 書寫字體不拘，書寫內容及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當場發給。

5. 比賽開始後，不得參閱書法範帖及相關書籍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作品格式、落款、內容及用印均請自行斟酌處理。

6. 參賽作品(含初選、決賽)，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，主辦單位得對所有得獎作品為無償教學、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出版、公開展覽、上網展示、製作成果光碟、文宣推廣品等任何形式之使用，參賽者不得異議或對主辦單位主張著作財產權。

7. 本次決賽由辦理單位邀請國內知名書法家擔任評審委員，以公正、公平方式評選各組優勝作品，其結果參賽者不得任何異議。各組得獎人數得視作品水準及參賽件數由評審委員決議酌量增減。

8. 各組獎金均依所得稅法規定，由主辦單位代扣稅金、健保費。

七、聯絡資訊：財團法人宜蘭吳沙文化基金會(03)928-8812 吳小姐／盧小姐

八、其他修正即未盡事宜，均由辦理單位研議後公佈之。

九、2021 吳沙藝文季-書法類當日比賽流程如下：

時間	內容
10:00-10:30	決賽報到
10:30-12:00	注意事項講解與現場揮毫(90分鐘)
13:30-	決賽作品評審
12/18 (六)	2021 吳沙藝文季頒獎典禮

為讓各位選手順利參賽，特別提供接駁服務以利各位前往：

➤ 12/4(六) 9:30 自礁溪轉運站發車

路線：礁溪轉運站→礁溪火車站→吳沙國民中學禮堂

➤ 12/4(六) 12:10 自吳沙國民中學禮堂發車

路線：吳沙國民中學禮堂→礁溪火車站→礁溪轉運站

